

# 監察院糾正案件結案情形一覽表

100 年 3 月

案號	被糾正機關改善情形	結案情形
99 財 正 62	<p>設施改善情形：</p> <p>一、宜蘭縣政府財政結構長期失衡，近年擴張預算規模，以 99 年度為例，歲出總預算編列 322 億餘元；為符公共債務法之規範，100 年度預算已覈實編列歲出預算 193 億餘元，大縮減歲出規模約 129 億元，另謹守財政穩健原則，100 年預算編列之賒借收入，除債務還本外，未有新增舉借之情事。</p> <p>二、該府於 99 年 11 月 4 日以府財務字第 0990159678 號函訂定發布「宜蘭縣政府財政健全小組作業要點」，設置財政健全小組，由該府秘書長為召集人，相關單位主管為成員，研財政改善計畫，目前已召開 2 次會議。</p> <p>三、財政部將持續嚴格監督各縣市遵守公共債務法之法定舉債上限規定，並定期公布個別年度債務資訊，接受全民監督；另縣市之預算籌編與執行，應依預算法暨相關籌編原則等規定辦理，並本財政自我負責精神，評估風險因素，事先規劃適度財政彈性，如以舉債支應建設時，應事先考量其未來舉債空間及還本措施。</p>	<p>財政及經濟委員會 100、3、2 第 4 屆第 61 次會議決議：糾正案結案存查。</p>

資料來源：各常設委員會

編製單位：綜合規劃室